

证券代码：873402

证券简称：优联智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涉及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402	优联智能	2024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上海兰迪（大连）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对 2024 年的经营展望，公司编制了《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为：亚泰国际会审字(2024)第 0024 号），结合发展规划，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关于提名谢晖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安瑞桢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提名谢晖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谢晖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身份证、法人/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3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黄富华；联系电话：0411-82604383；邮箱：
fuhua.huang@union-line.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大连优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